安徽省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安徽省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关于开展坚决遏制"两高"项目 盲目发展专项节能监察行动的通知

各市发展改革委(节能主管部门)、节能监察机构:

根据《安徽省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安徽省 2022 年度节能监察重点工作计划的通知》,拟于 近期开展全省坚决遏制"两高"项目盲目发展专项节能监察行动。 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监察对象

全省重点"两高"项目企业。

二、监察依据

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坚决遏制"两高"项目盲目发展决策部署及省委、省政府有关工作要求,《节能监察办法》(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33号)、《安徽省节约能源条例》《安徽省"十四五"节能减排实施方案》(皖政秘[2022]106号)、《安徽省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加强新上"两高"项目管理的通知》(皖节能[2021]3号)、《安徽省"两高"项目管理目录(试行)》(皖节能[2022]2号)等。

三、监察内容

(一)坚决遏制"两高"项目盲目发展专项节能监察

- 1.国家和省关于坚决遏制"两高"项目盲目发展有关规定执行情况。检查"两高"项目各项前期手续是否完备,是否存在未批先建和违法违规开工建设情况等,是否按相关规定开展必要性、可行性论证。检查项目用能是否符合已批复的节能报告要求、能效水平是否高于本行业能耗限额准入值、是否达到行业标杆水平或国内国际先进水平。
- 2. "两高"项目清单管理情况。检查是否建立"两高"项目清单台账,台账内容是否完整准确,是否动态更新并跟踪管理。
- 3.问题"两高"项目整改情况。对前期国家、省专项检查和 节能监察发现的问题"两高"项目,检查是否按要求落实整改措 施,整改是否到位。
- 4. "两高"项目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和运行情况。检查"两高"项目是否纳入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,是否正常上传数据信息、实施动态监测。
- 5.耗煤"两高"项目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落实情况。检查耗煤 "两高"项目是否按规定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,替代源是否全 部落实到位。

(二)水泥行业专项节能监察

在开展坚决遏制"两高"项目盲目发展专项节能监察时,对 全省生产通用硅酸盐水泥的完整水泥生产线企业和水泥熟料生 产线企业一并开展水泥行业专项节能监察。具体内容:

1.企业单位产品能耗限额标准执行情况。对照现行《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》(GB 16780-2012),检查企业 2021 年度单位产品能耗达标情况;按照《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

等部门关于严格能效约束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的若干意见》 (发改产业[2021]1464号)、《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 平和基准水平(2021年版)》(发改产业[2021]1609号)、《安 徽省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技术改造总体实施方案》(皖发改产业 [2022]248号)有关要求,推动企业水泥熟料生产线(产能) 提效达标情况。

- 2.企业用能设备和生产工艺淘汰制度执行情况。按照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(2019年本)》和《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(产品)淘汰目录》(第一批、第二批、第三批、第四批)等相关要求,检查企业是否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用能设备或者生产工艺。
- 3.企业节能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情况。对照《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办法》(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第 15 号令),对企业建立节能目标责任制、健全能源管理制度、完善能源计量及能源统计制度等进行检查,督促企业进一步加强节能管理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- (一)各市发展改革委组织属地"两高"项目企业于 2022 年 10月31日前完成自查报告及有关证明资料准备工作。
- (二)省节能监察中心会同省节能协会、各市节能监察(监测)机构,以及有关专家于2022年10月下旬开展现场监察。
- (三)省节能监察中心将此次专项监察行动有关情况形成报告,于专项节能监察行动结束后 10 日内报省节能办(省发展改革委)。对发现问题的"两高"项目,由省节能监察中心下达节能监察建议书或整改通知书,要求限期整改;未按期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,依法依规进行处理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- (一)各市发展改革委要加强协调指导,及时与当地经信部门就国家工业专项节能监察工作做好有效衔接,企业同一监察内容原则上不得重复监察。
- (二)省节能监察中心要细化措施手段,明确目标进度,通过联合执法、引入专家团队等方式,提升监察工作效能,确保按期高质量完成专项监察任务。
- (三)现场监察人员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委实施细则,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,牢固树立公正廉洁、依法行政的良好形象,强化廉洁自律意识,规范监察行为,自觉接受监督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:

省发展改革委 赵英豪, 0551-62601719 省节能监察中心 吴 涛, 0551-62658320

